

东 莞 市 水 务 局

关于再次征求《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文件示范文本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函

市水污染治理现场指挥部、市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委员会、市预防职务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市发展和改革局、财政局、交通运输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城建工程管理局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，各园区、镇（街）农林水务局、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，市水务集团，局直属有关单位，市水务行业协会：

2019年12月底，我局向各单位征求了《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（第一次征求意见稿）》的意见。现根据各单位的反馈意见及招标代理试用4个月来的情况，我局修订了《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（第二次征求意见稿）》（简易招标法、综合评估法及EPC模式），并制订了《东莞市水利工程监理招标文件示范文本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一并征求各单位意见，请各单位于2020年5月15日前以书面形式反馈至“市水务局水务工程建设科”OA邮箱，逾期未反馈意见的，视为无不同意见。

特此函达。

- 附件： 1.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—简易招标法（第二次征求意见稿）
2.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—综合评估法（第二次征求意见稿）
3. 东莞市水务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示范文本（第二次征求意见稿）
4. 东莞市水利工程监理招标文件示范文本（征求意见稿）



（经办人：陈国荣，联系电话：22830766）